

## 主要股東

### 主要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股本為人民幣141,143,180元，包括141,143,180股A股。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時並無其他變動)，下列人士將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描述	根據證券及	佔截至最後	緊隨[編纂]後	
			期貨條例	可行日期本公司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擁有權益的	已發行股份的	佔本公司A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股份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A股	21,718,940	15.39%	15.39%	[編纂]
	配偶權益	A股	2,536,770	1.80%	1.80%	[編纂]
黃女士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A股	2,536,770	1.80%	1.80%	[編纂]
	配偶權益	A股	21,718,940	15.39%	15.39%	[編纂]
鍾寶申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8,558,500	6.06%	6.06%	[編纂]

#### 附註：

- (1) 全部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張先生為黃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被視為於黃女士實益擁有的[2,536,770]股A股中擁有權益。
- (3) 黃女士為張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女士被視為於張先生實益擁有的[21,718,940]股A股中擁有權益。

除於本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時並無其他變動)，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